

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济院纪字〔2017〕10号

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年度工作总结

2017年，学校纪委在上级纪委和学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贯彻学校“提精神、快发展”年度工作总基调，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明党的纪律规矩，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打造廉政教育品牌，加强队伍自身建设，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学校事业科学发展提供了坚强纪律保障。

一、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1. 向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提交纪委工作报告。学校纪委向大会提交了《提高政治站位，忠诚履行职责，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提供坚强纪律保障》的工作报告，回顾总结了5年来的纪检工作，提出了今后5年的工作建议。大会顺利审议通过了该工作报告。

2. 组织召开2017年全校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去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了今年的工作任务。修订了《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进一步明确了各级党组织的主体责任。完成了责任书的签订工作，党委书记同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签订了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

3. 开展巡视整改“回头看”检查。2016年3月25日至5月25日，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我校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学校根据巡视组的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整改，并向省委巡视办报告了整改落实情况。今年7月6日，省委巡视办给我校下发了《关于对2016年巡视部门单位后续整改情况进行调度的通知》。学校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对照《整改台账》和《责任清单》，对各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再梳理、再检查，巩固深化整改成果，坚决防止问题反弹。

4. 定期召开纪委全委会。今年以来，召开纪委全委会3次，研究决定重要工作、传达重要文件精神、通报纪委近期工作、听取纪委委员意见建议等。纪委机关先后召开了22次办公会议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并且全部形成会议纪要督促执行、存档备查。

5. 加强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监督检查。6月份纪委牵头成立五个督导组，对全校43个单位和部门进行了集中督导检查，指出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工作建议。

6. 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调研检查。6月27日至7月6日，纪委书记许记中带队先后到学前教育学院、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和初等教育学院调研检查“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对三个校区的相关工作提出要求。

二、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

7. 加强对“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的监督。为进一步规范领导班子“三重一大”决策行为，有效防范决策风险，6月29日，学校出台了《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济院字〔2017〕37号）。《办法》对我校“三重一大”事项的主要范围、决策程序、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根据《办法》要求，学校纪委根据职责权限对决策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纪委书记参加书记办公会、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监督党内民主制度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执行，向党委行政及时提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学校各项决策的科学化和程序的规范化。

8. 开展人财物相关部门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检查。5月份，成立了由纪委副书记任组长的两个检查组，邀请被检查部门分管校领导带队，先后对人事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科研处、基建处、后勤处、招生就业指导处等7个部门进行了检查。检查历时半个月，重点检查了各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

任制落实情况、廉政风险点排查及完善防控措施情况、“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情况等。检查中，检查组听取了被检查部门主要负责人作的工作汇报，查看了有关档案资料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记录，与被检查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了个别谈话。检查结果由纪委领导对被检查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进行了一对一的书面反馈，提出了明确整改建议。

9. 加强对职能部门工作的再监督。先后对2017年艺术类招生考试、专业技术岗位竞聘、人事招聘等工作进行了再监督。按照“三转”要求，监督采取随时检查和重点抽查的方式，进一步增强监督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

三、坚持不懈严明党的纪律规矩

10. 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在今年国庆中秋节前下发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严格执行节日期间各项纪律规定，严禁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收送节日礼品礼金、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推动形成清廉过节的良好风尚。利用学校网站和廉政短信及时转发上级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今年以来，向中层以上领导干部累计发送“月月送廉”短信25期。

11. 认真办理问题线索。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今年依纪依法办理处置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及上级交办的问题线索29件，其中已办结28件，1件正在核查中。省纪委交

办的问题线索全部进行了核查。对反映职能部门行政管理工
作方面的来信来访，涉及信息沟通不畅、释疑解惑等不属于
违纪问题的线索，我们移交给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处理，要求
其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给信访人和纪委办公室。扩大谈话函
询覆盖面，对反映比较笼统、不具可查性的问题线索，不再
暂存，及时谈话函询当事人。为体现党内监督的严肃性，要
求函询对象所在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在函询说明材料上
签字背书。

12. 把握运用“四种形态”。认真开展提醒谈话和诫勉
谈话工作，坚持抓早抓小，对领导干部中出现的苗头性、倾
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防止小问题拖成大问题，
切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今年，有5人依纪依规受到处
理，其中1人受到开除党籍、降低岗位等级处分，1人受到留
党察看一年、行政记过处分，3人被诫勉谈话。

13. 建设标准化走读式谈话室。为规范走读式谈话工作，
在学校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根据《山东省纪律检
查机关走读式谈话场所建设指导意见》，建设了标准化走读
式谈话室，为谈话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四、切实加强党风党纪教育

14. 打造“杏坛清风”廉政文化品牌。充分利用曲阜儒
家文化发源地、首善之区独特的文化资源，设计了“杏坛清
风”徽标，进行内涵阐释，积极构建“崇德尚廉 为人师表”

儒家文化特色廉政教育机制。目前，“杏坛清风”标识已在济宁市知识产权局进行了注册。

15. 举办了“廉者仁心”大型廉政文化展览。展览分习近平引经据典谈廉政、传统文化中的家规和历史上的廉政故事等三部分，共33幅展板，组织处科级干部参观展览接受教育，济宁电视台、济宁日报、齐鲁晚报对展览进行了报道。编印廉政教育图册，发放给处级干部。注重对大学生的廉政教育，由学生工作处分批组织学生参观廉政教育展览。

16. 开展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7月至11月，积极组织师生参加第六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活动中，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创作了一批优秀作品，促进了廉洁知识的学习和宣传。学校纪委对30件优秀作品进行了表彰，其中有2件作品在山东赛区获奖。

17. 组织收看警示教育报告。5月17日组织处级干部集中收看了全省教育系统廉政教育大讲堂。8月7日组织学校处级干部集中观看了《永不停歇的征程》警示教育片。

18. 开展监狱现场警示教育活动。12月8日组织新提拔的处科级干部43人赴监狱开展现场警示教育活动。大家实地了解了服刑人员的生活和改造情况，听取了职务犯罪服刑人员的现身说法。

五、加强纪检干部队伍自身建设

19.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12月6日，召开

了全校检监察干部会议，纪委书记许记中作了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报告。会议传达了省纪委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通知，纪检监察干部代表作了交流发言。纪委党支部坚持每周理论学习制度，结合“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通过集中学习研讨和自学等形式组织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李传伟同志、徐进同志、吕祥华同志先后为支部党员讲授了党课。纪委宣讲团成员还走进后勤处、基建处、美术系和中文系等单位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活动。今年以来，共组织工作例会和理论学习32次。

20. 完成党建工作问题自查自纠工作。根据学校党委《关于在全校开展党建工作问题自查自纠的通知》（济院党办〔2017〕11号）要求，学校纪委高度重视，对党建工作认真进行了自查，列出了问题清单，建立了整改台账，明确了整改措施，并对照台账认真进行了整改。

21. 加强纪委机关规范化建设。组织纪委机关全体干部认真学习和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和省纪委实施办法，规范请示报告、线索处置、审查审理等工作规程，把监督执纪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修订了纪委机关内部岗位职责10项，新制订了纪委议事规则、纪委委员联系基层单位工作制度、纪检干部外出审批规定等制度；编印《济宁学院纪委工作规则》手册，纪检干部人手一册，不断健全岗位责任体系，完善内部工作机制，进

一步推进纪委机关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22. 完善纪检干部队伍。学校第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纪委委员。7月初，学校纪委指导各党总支和直属党支部调整配齐了纪检委员，构建了校纪委委员、纪委机关干部和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组成的三级纪检干部队伍体系。

23. 选派纪检干部参加学习培训。上半年，有2名同志参加了上级组织的培训，其中1人参加了中国纪检监察学院的培训学习，1人参加了济宁市纪委组织的业务培训。下半年，在省纪委组织部的关心支持下，推荐5名干部参加了在北戴河中国纪检监察学院举办的高等院校纪委综合业务培训班。在省纪委八室的统一安排下，选派1名纪检干部到济宁市纪委工作学习锻炼。

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年12月31日

济宁学院纪委办公室

2017年12月31日印发